

南阳市林业局文件

宛林〔2024〕22号

签发人：李笑非

办理结果：A

对市第七届人大会第二次会议 第53号建议的答复

尊敬的马保爱等代表：

关于打造“兰湖生态旅游休闲产业园”的建议已收悉，现答复如下：

一、管理机构和管护情况

市林业局下属内设科室兰湖森林公园管理办公室，不在编、不在册，由市林业局抽调下属黄石庵林场、林业稽查大队、南阳市林科院，精干技术力量16人组成，负责兰湖公园日常管护工作，具体管护工作内容是：护林防火、树木浇水、施肥、打药，防止偷盗伐林木、私占滥占林地，防治在林地内埋坟取土、乱搭乱建等管护工作。兰湖公园2008年至2010年三年时间梯次建成，林地6583.213亩，共涉及靳

岗街道、王村街道、谢庄镇 40 个村民小组，1751 户，6870 人，2010 年至今进入管护阶段。

二、规划情况

2012 年 3 月，《南阳市兰湖公园整体规划》获市政府批复（宛政文〔2012〕36 号），批复中明确兰湖森林公园规划总面积 18.75 平方公里。东至靳小路、西至羊磨山现新烈士陵园、南至信臣路、北至葡萄园现南阳市社会福利院。2013 年 1 月，河南省林业厅批复建立“南阳市兰湖省级森林公园”，规划面积仍为 18.75 平方公里。2020 年 11 月 19 日，《南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关于兰湖森林公园自然保护地有关问题的紧急请示》（宛自然资文〔2020〕421 号）中建议市政府将兰湖森林公园规划面积缩减为 2.29 平方公里，以妥善解决我市中心城区“生态保护红线永久基本农田城镇开发边界”三线划定工作中的矛盾。2020 年 11 月 25 日，南阳市林业局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的研究决定，建议将兰湖森林公园面积优化整合为 5.71 平方公里（现有水库西侧林地 3.35 平方公里，现状和管理模式不变，仍由南阳市林业局管理，水域、滩涂 2.36 平方公里，仍由兰营水库管理所管理）。

三、关于人大代表建议如何落实

代表提出建设“兰湖生态旅游休闲产业园”依托现有森林资源，利用亲湖临水、紧邻城区的区位优势，打造红色旅游、拓展训练、青少年科普教育、森林康养旅游度假等特色项目，从而实现生态、经济、社会效益三赢的效果。其建议对促进兰湖区域平衡发展，走良性可持续发展道路具有重大意义。鉴于兰湖公园现有范围由 18.75 平方公里缩减为 5.71

平方公里，现有规划应做重大调整，在新规划编制过程中，要认真做好“兰湖生态旅游休闲产业园”规划。兰湖公园为租地造林，土地原始属性为耕地，至今未变，市财政从2010年至今，每年出资900万元左右（其中地租790万，管护费100万元左右）维护公园正常运转。市林业局仅代表市政府与属地靳岗街道坡桥、崔营、香铺、兰营、靳岗5个社区，王村街道罗冢社区，谢庄镇毛田村签订土地租赁协议，对土地没有所有权，仅对地面附属林木有所有权。下一步还将积极做好用地性质调整，开展招商引资，支持市平台公司和卧龙区政府引资开发，打造兰湖生态旅游休闲产业园，项目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存在耕地保护红线等政策障碍需解决。

2024年4月29日

承办人：翟文继

联系电话：0377-61699009

邮政编码：473000

抄送：市人大选工委（3份），市委市政府督查局（1份），
卧龙区委、人大、政府（各1份）。

